

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9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龙学勤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控制权已发生变更，根据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需要，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“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公司证券简称相应地由“骅威文化”变更为“鼎龙文化”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公司章程（2019年5月）》及《<公司章程>修订对照表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八日